

鲍安顺

在江南,夏天与荷有缘的事情很多。

说那荷花,就极为奇妙,常让我想起月色之上的月亮,那月亮像圣莲般光华耀眼,有时在幻觉里,金光闪闪,比天幕上星星的光,亮多了。远远地看,似一片鲜艳欲滴的梦,又像飘零摇曳的岛屿,精美而娇艳,脱俗而光华。

在江南的月光下,看方圆十里的荷花,真有点儿乐不思蜀。那花色与月色融为一体,真美,美得令人陶醉。说真心话,感觉比春风得意更爽,比马蹄急奔更乐,那爽与乐,在心尖,也在簇拥荷花的田田叶面上,绿幽幽的,朦胧如画,隐约如诗。“十里荷花带月看,花和月色一般般”,这是真的“一般般”。翻译成现代诗,那月色里的十里荷花,与月色成了皎洁鲜亮的孪生姊妹,一对交相辉映的双子星座。

江南月色中的荷花,随月亮渐渐升高,在皎洁的月光洒下来的时候更显风韵。花苞含羞,似夜幕云雾里的童子,玲珑鲜活,生机而充满妙趣。那花蕾,在月色里渐渐长大,在微微开启时,含笑待放,像少女眉头绽放的喜悦,也像少女美丽的唇容。忽然我想,或许像古代未足放的三寸金莲——禁锢的美中有缺陷,显出了骚动的意味,还有久违的渴望。当荷花的蓓蕾,在月亮高挂中天时,完全绽放了,花瓣散开了来,平平地伸展着,安详地立在叶和枝之上。这景色太美,正如杨万里所云:“接天莲叶无穷碧,映日荷花别样红。”仔细想,又觉得不妥,因为杨万里所说的荷花是白昼景致,而我眼前的月色荷塘。为此我想,如果杨万里把“映日荷花”改成了“映月荷花”,更妙哉!

在江南,在莲花水乡,那无处不在的美,让人铭心刻骨,桨声在月色里响着,荷花在水与荷叶之上摇着、漂着。那种水乡夜色的况味,让我想起早年的乌篷船,在新月下摇荡的乌篷船,如影随形,浓密而悠远。那乌篷船在月光里的荷塘渐行渐远,我似乎还能够看见船尾的橹,看见船头竹篙撑着的桅杆,还有桅杆上挂着的灯笼上那些精致的鱼龙或荷的图案,清风徐徐,甚为可爱。

有时,在月色里也有人划着菱角盆(椭圆形杉木盆)采莲。荷塘里,如在梦境中穿梭,驶进了江南的悠悠画卷。寻着荷香,仿佛寻着莲的熏陶,在水天一色中驶向了海阔天遥。我的感觉沉在了一片烟波浩渺的错觉里。那人手中的桨,用力摇一摇,木盆便在柔波荡漾中缓缓前行,夜风袅袅,渺茫的歌声隐约在远方扑朔迷离地唱响了。

月夜赏荷,荷花静而不妖艳,姿态各异,静静偎依在夜的怀抱中,像大家闺秀,也似雅士儒风,让我想起儿时的江南荷塘月色里,那个摇着小船在湖上叫卖消夜的船翁,他叫卖声中充满张力,让许多人盛情难却,连一些不胜酒力的人,也畅饮一壶月光里的荷香老酒,在船儿撞入荷花深处的香泛金卮中,在月色辉映的一片笛箫声中,他们醉而卧,梦而不归。

古人写荷者大有人在,然而写月色之荷的人,相对少多了。这样一想,不免想起了杜荀鹤的《春宫怨》:“早被婵娟误,欲妆临镜慵……年年越溪女,相忆采芙蓉。”那写的就是月色中的荷,那被婵娟所误的诗中芙蓉,充满了哀怨气息,痛大于荷之美,令人伤情,情绪低落。

孟浩然在《夏日南亭怀辛大》中写道:“山光忽西落,池月渐东上……荷风送香气,竹露滴清响。欲取鸣琴弹,恨无知音赏。感此怀故人,中宵劳梦想。”仍然在荷风送香之中无限伤感,总让我觉得失去了月色之荷的本真圣洁,还有它天籁般的超脱与安静。

李白在《子夜四时歌·夏歌》中也写了月色中的荷:“镜湖三百里,菡萏发荷花。五月西施采,人看隘若耶。回舟不待月,归去越王家。”西施采荷于月色之中,那美的景致与想象,发人深省,似乎触动了我的每一个精神细胞。我想:“若把西湖比西子,就会有‘淡妆浓抹总相宜’,那么若把莲花比西子,那西子的美不更具体,更形象,更鲜明。”

朱自清的《荷塘月色》写北方的清华园。而他寻荷的根却扎在了南方,尤其是江南的采莲习俗。他写的荷,开在满月的光里,袅娜,羞涩,如刚出浴的美人,像笼着轻纱的梦,在酣眠中小睡,如小提琴上奏着的名曲。一切描述都是铺垫,最后他对荷的根之情谊,让他心驰神往的,却是那采莲少女荡舟风情,她们纤腰束素,恐沾裳而浅笑,畏倾船而敛裾,景致迷人。她们还唱着艳歌,让那些看采莲的人,年年如约而往。似水流年的回味,真是一个热闹风流的好时光,一个季节嬉游的好光景,一个“莲子清如水”的好梦境。

朱自清惦着江南,才猛一抬头走回了自己门前。而我生在江南,长于江南,一直在江南生活。我不用惦念,在月色中,我就是一朵荷花,或者是一枚荷的叶与枝。



## 山松

顾文武

那棵松树  
它有鹰的指爪,鹰的翅膀  
它在一面对绝壁之上  
飞翔

咬紧泥土  
吸出岩石的血  
在深渊之上  
高悬生命之光

它一直飞着  
面临危境,毫无惧色  
风吹,神采更健  
雪压,筋骨更强

它飞着  
它的姿势好美  
吸引无数眺望的目光  
它飞着。飞成了一种力量  
飞成了一首绝唱

华 静

那天,我拉着行李箱在机场的书店里看到这样一句话:那味道至今还在心头挂着,一辈子也不会忘。

本打算去某家小店吃口饭再登机,可因为这句话,把我拽了回来。“那味道至今还在心头挂着……”人生经历的酸甜苦辣,掺杂成各种滋味,浸润过我们的每一步行程。“那味道”,是体验,给了我们一生的财富。

那一刻,我好像听见我对远方、对从前、对所有触动过的一切思念着……

我开始想我父亲的厨艺。在我们姐弟心里,无论走到哪里,父亲做的饭菜永远是最好的。弟弟在外几天,就会说:我想爸爸做的饭了。

记得小时候,父亲每次从三线回家休假,厨房就是他的工作间。用细细的白萝卜丝加姜丝煮的米粥,放点盐,放点葱花,出锅时点两滴香油,用一个大海碗盛着,端到饭桌正中。还没喝,一股清香的汤味扑鼻而来。每一顿饭,哪怕就只有一个菜,一锅汤,都永远有滋有味。父亲擀的面,烙的饼,炸的丸子,包的包子、混沌,都是普通人家的面食,可在我们成长的岁月里,父亲用一道道美食丰富了我们平凡的日子。

外婆听见了,忙回应他:“还是和平年代好。这孩子怎么就喜欢跑,也不怕把肺跑炸了。”我身后的同学也不失时机地告了我一状:“她刚跑完越野赛,打开自来水就喝凉水,正好让老师看见给她普及了半天健康知识。”

忘了多年前的一场舞台剧。对话是平实的,直白的,但却与现代都市里有关的元素都牵连着。我的视觉里,是一片凝重。凝重的语气,凝重的舞台

## 齐白石的虾与菜市的虾

王太生

齐白石的虾与菜市的虾,外表相似,价格相差多了。菜市的虾,几十元一斤;齐白石的虾,四五只,七八只,天价。

齐白石的虾,在宣纸上蠕动;菜市的虾在竹匾里蹦跳。菜市的虾,是时令的虾;齐白石的虾,是艺术的虾。

一淘箩青虾,搁砧板上,活蹦乱跳。雄虾长胡须,雌虾弯腰抱子。

这样就想到齐白石的虾与菜市的虾,哪只更像虾?当然是齐白石的虾。

齐白石的虾,栩栩如生,神韵充盈,虾体晶莹剔透,须、爪、大螯,刚柔并济、凝练传神。菜市的虾,是一种生活在水中的长身动物。一只虾,有38只触角。

齐白石的虾比菜市的虾更像虾,是说明艺术来源于生活,高于生活。

河虾,起水鲜。清代《调鼎集》记载“醉虾”做法,选鲜活青虾,洗净,剪须,用白酒和精盐拌匀,加盖焖30分钟,用酱油、醋、姜末、蒜花、香菜末调味,撒上

胡椒粉。亦可加乳腐汁炝青虾。

实在是,拿齐白石的虾做醉虾,嫌奢侈,糟蹋了那些活泼、灵敏、机警的虾。醉一盘虾,还是用菜市的虾好。

我尤喜白石老人的一幅《虾图》,画中十六只虾形态各异,栩栩如生,淡墨绘成的躯体,更显晶莹剔透之感。十六只虾,以画上这么大的块头,快有半斤吧?有谁出得起价,买这半斤腌醉虾?

也喜《百虾图》,画了102只虾,拍出1.28亿元,是大师画虾作品中卖得最贵的。作品也被称《群龙入海》,每只虾都画出了龙的气势,虽然是水墨,虾的身体结构,筋络毕现。

回到生活中。古人将虾分为几类,李时珍说,米虾、糠虾,以精粗名也,青虾、白虾,以色名也。梅虾,以梅雨时有也。泥虾、海虾,以出产名也。岭虾,秋社后,群蛰水中化为虾,人以作食。凡虾之大者,蒸曝去壳,谓之虾米,食以姜、醋,撰品所珍。

我感兴趣的是李时珍先生提到的梅虾,在梅雨季节出产。有段时间,我住的地方靠近河边,梅雨天,撑一把伞,到河埠头上洗东西,河边柳树洗得干净,斑鸠在从中啼叫,就看到清澈的水流里有这种小虾,它几近透明,在雨中的河水里,一伸一缩地

游。这种虾很小,自然是担纲不起齐白石画笔下的重要角色。

当然,现在的虾,养殖居多,虾味大打折扣。真正取法天然的,是活水河湖中的虾。

许多年之前,父亲自制捕虾工具到河里捞虾。他用两根篾交叉,以白纱布作底,做虾罾,在纱网上缀以自制的味美虾食,然后将它们一一悬在水中,用一只小块泡沫做浮子,每过一段时辰,用钩子吊起虾罾,月色下总有几只大虾在蹦跳,将它们一一收入篓中。

更多的时候,在我们的生活中,其实是精神享受着齐白石的艺术之虾,而口腹爱着菜市上的俗世之虾。

齐白石的虾,有着艺术的高冷,菜市场的虾,洋溢人间烟火。

白石老人画虾,63岁时,外形真实,但精神不足,虾的透明质感还没有表现出来,头、胸没有变化,眼睛也不活动,腹部也是五节,很少姿态。66岁,虾的神抓住了,头、胸部前端有了坚硬感,腹部节与节若连若断,中部拱起好像也能蠕动了。68岁,除去画虾眼用两墨点稍外横,腹部小腿由八只减到六只,长须更有弯曲变化外,最难得的是头、胸

部分,淡墨加了一笔浓墨。不但加重了虾的重量,也表现了白虾的透明躯干。

有个朋友,享受生活的方式与众不同。在夏天,那些天青色的早晨醒来,此时天已亮,他骑着辆半旧的电动,到城外三十里的渔码头,去买刚起水的虾,比菜市还要活泼俊朗。

岂止是为了买虾,实在是一种逍遥与享受。他在寻找那些虾,那些髯须峥嵘的虾,还沾着湖荡深处的新鲜水气。

所有的虾,都来自生活。总有一些虾,成为艺术;一些虾,沦为世俗。



## 五味杂陈

## 赵师傅和早点车

欧阳

前天傍晚在马路上行走,走到一个熟悉的街区,远远地看见街角上的报亭居然还健在,这事儿有点出乎我的想象。该区域绝大部分建筑都是商业屋宇,少有生活住户,难不成年轻的白领和高科技眼镜儿们还买报刊?

让马路落到我后面,加快步伐走近亭子一看,原来,曾经的报刊亭已经实现了产业升级,改成食品铺子了,完全没有一点报刊的影儿。我站在亭子边上看了一会儿,没看见一个顾客。眼见着21点有半,店家怎么还在继续浪费能源呢?看他坦然的样子,估计一时半会儿还不会滋生歇息的念头。

在这种工作地段,可能早上的早点买卖不错吧。离开的时候我想着亭长自若的神态,然后就想到了赵师傅。

上月西安小住一周,酒店对面就有两辆专营早点的小车摊儿,买卖很是兴隆。有一天晨间悠闲,就过马路去视察了一回早点车,想看看西安人都吃些什么,顺便考证一下“北京早餐既不方便又不好”的说法是否成立。

“车”不大,也就一般三轮车大小,但全身不锈钢装备,一边的底部是两个燃气炉,炉子上面有四层“抽屉”,每层屉里装着不同的品种,如鸡蛋、包子等,以及热狗——就是发面馍卷一根肠那种中式热狗,顶层平台则放置豆浆、牛奶和碳酸饮料之类。另一边下部是个小储藏柜,上部是“明炉”,可以摊饼、摊鸡蛋,看起来不错,比北京街边的同类小车摊儿显然科学很多。

之后的两天,我都去为早点车摆摊,也和摊主脸熟起来,并且知道了人家(其中一位)姓赵,赵师傅娴熟的技艺有些迷惑人,这也是我连续去站台的原因。

无论买家所要的是多是少、要的是什么品类,只要报单结束,赵师傅都是不给时间缝留,立即就报出价格,俨然算大师风范。尽管客人比肩继踵,但他还是能在百忙之中挤出时间来摊饼(好像叫作渣渣饼)、煎鸡蛋,最让我惊叹的是,师傅的一系列手上绝技:手一抬,不经意地由上往下一挥动,感觉都没触到塑料袋,食品袋

就从车边的架子上到了手里,接着是利落的(食品袋)里翻外和食物进袋。在这个过程中,塑料袋每次都是一个,从未有意外——即使是要分神和我聊天。这让我觉得卖油翁或有不及。

当然了,我心中的赞许和赵师傅的职业精神也是有关的。

虽然所有的东西都是公司配送(包括摊饼的一面),但每天凌晨4点就得到达自己所选的位置,送货车是不等人的,因为和纾困工程关联,面对多个车摊的送货车时间紧。10点撤摊之前必须打扫卫生。赵师傅说,生意好的人及地段,每个月有七八千元的收入,不过忙活一整月挣得两千元左右也是有的。

不知道是卫生的原因还是方便的关系,和早点车繁忙的买卖不同,附近街边上的餐店也卖早餐,可就我看见的几家来说,显然很冷清。

后来我专门在街上转悠了一大圈,发现早点车街口、街里都有,有统一不锈钢的,也有可能是自家装备的,没几百米就有车摊儿布局,这对在外、在路上买早餐的人来说,确实快捷而便利。

后来我和西安当地的人说起赵师傅的早点车,他们也有些感触,特别是年轻人,表达的基本上都是赞誉,称车摊儿又方便又有卫生保证,“真要一下子没有了可能还不习惯呢。”

客观说,不习惯之说可能有些言过其实。我看那些早点买主多半都是上班线条上的轨道客,但和赵师傅却没有到脸熟的地步,奇怪吗?实际上,众多天天打照面的人视若无睹,要真换了场地更是一点印象也不会留下,想一想,城市里多谁是谁,人们都会很快习惯的,就像北京街角“产业升级”的食品杂货亭,真没有了估计也没什么人在意,而赵师傅的早餐车,我估计离开酒店对面的街道换个地点,情形也差不离。

更吊诡的是,我那么清楚地记得车的模样,却没有一点赵师傅的形象记忆。

生活大概就是这样子,特别是在几百万拥挤在一堆的地界儿,人真变成了甲壳虫那也是在无声无息之中,也许正是这样的现实,才让卡车夫滋生了让格里高尔·萨姆沙变成甲虫的沉闷构想,这应该不是冷漠可以解释的吧。



闯红灯的一般有两种后果,要么比别人快一分钟,要么比别人快一辈子。 赵春青画

## 挂在心头的味道不会忘

效果,凝重的表情,凝重的内容……好像站在舞台上的是不是演员,而是我。我站在气势恢宏的世界里,放眼看去,“世界”就拉开了画卷:

远远地,总有几个人做着我儿时的游戏,他们在钢筋水泥的楼板上挖掘着“泥”。当云朵飘来的时候,我扯下了一块,厚厚的的气息透着神秘。我数不清自己曾经多少次这样天真,但每一次都心情烂漫到把一片白云想象成海浪和丝巾。一群硬汉,悠然地保有着久远的柔情,趴在邮箱边使劲地往里看;一个小女孩翘着小脚把一张画满太阳的画投进邮箱。安静的小区里,每个楼层的人家正抹去那寂寞的风痕。所有的见闻都很一般,可所见之处都有文化内涵……那些景中对话,悄悄撩拨着演员和观众的情愫,无形中张扬了难以诠释的道理——所有的台词和我们的生活有关。

记得小时候,父亲每次从三线回家休假,厨房就是他的工作间。用细细的白萝卜丝加姜丝煮的米粥,放点盐,放点葱花,出锅时点两滴香油,用一个大海碗盛着,端到饭桌正中。还没喝,一股清香的汤味扑鼻而来。每一顿饭,哪怕就只有一个菜,一锅汤,都永远有滋有味。父亲擀的面,烙的饼,炸的丸子,包的包子、混沌,都是普通人家的面食,可在我们成长的岁月里,父亲用一道道美食丰富了我们平凡的日子。

外婆听见了,忙回应他:“还是和平年代好。这孩子怎么就喜欢跑,也不怕把肺跑炸了。”我身后的同学也不失时机地告了我一状:“她刚跑完越野赛,打开自来水就喝凉水,正好让老师看见给她普及了半天健康知识。”

外婆越加紧张:“这可不是炸肺的事吗?老师批评地对啊。”

说归说,她拉我进屋拿起放在窗台上的暖瓶,倒出加了冰糖的温水,递给我的时候,还是满心欢喜地表扬了我:“得奖了,没白跑。”

甜甜的水,也是一种赞赏。看着大家都在围绕一个话题说来说去,我从心里感觉美美的。

从延安抗大走来的康伯伯也送了我一个小礼物——一支笔。“有笔记本了就该有一支笔啊。”说着,就在我新笔记本的扉页上写下一段话:坚持跑下去,就会看到曙光。有这股心劲儿,早晚有一天,你们都会有用武之地的。